

《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致：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经本人认真自查核实，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作为贵公司实际控制人，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回函。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实际控制人《〈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实际控制人：_____马兰文_____

2024年10月9日

《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致：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经本人认真自查核实，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作为贵公司实际控制人，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回函。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实际控制人《〈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实际控制人： 文永均

2024年10月9日

《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致：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经本企业认真自查核实，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本企业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贵公司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在本次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期间，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函复。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控股股东《〈关于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控股股东：四川赛诺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10月9日